



#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年2月25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聯絡人：檢察官兼書記官長陳傳宗

聯絡電話：02-23115224

## 本署督導基隆檢警通力合作向上溯源 查獲全國最大宗新興毒品包裝物流倉儲

本署所轄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以下簡稱基隆地檢署）檢察官張志明指揮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以下簡稱海巡署）偵防分署基隆查緝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汐止分局等單位，依據相關情資進行分析、查證後，循線逮捕涉嫌販賣、運輸毒品之毒梟吳○○，經向上溯源查獲共犯孫○○及全國最大宗之新興毒品包裝物流倉儲，所扣得之毒品、原料市價估計高達新臺幣 10 億元，如製成之毒品流入市面，將可供 2500 萬人施用，嚴重危害社會治安。檢警成功阻斷大批毒品流入社會，蔡英文總統亦極為重視，特於今日下午 3 時 10 分親自蒞臨海巡署鎮海樓檢警聯合記者會會場，除慰問辦案人員辛勞外，亦強調反毒是政府第一要務，對毒品犯罪零容忍，期勉本署能繼續擔任領頭羊角色，統合六大緝毒系統戰力，建構更強大的防衛網，保障社會安全。本署除督導基隆地檢署承辦檢察官持續追查相關共犯外，亦將秉持行政院頒布之「新世代反毒策略」，結合各大緝毒系統，運用本署研發之毒品大數據資料庫、數位採證等先進蒐證技巧，有效向上溯源，澈底斬毒斷根，達到建構「無毒家園」的目標。

本件係由基隆地檢署承辦檢察官張志明指揮海巡署偵防分署基隆查緝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汐止分局共同組成專案小組，自蒐集之情資中逐步分析、過濾掌握相關事證後，由承辦檢察官張

志明指揮專案小組成員及海巡署北部分署第二岸巡隊、偵防分署偵防查緝隊、艦隊分署基隆海巡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金山分局、基隆市警察局第三分局等單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3 日下午 1 時 50 分許，在基隆市七堵區查獲涉嫌販賣、運輸毒品之吳○○後，積極向上溯源查獲共犯孫○○，並於新北市萬里區查獲全國最大宗包裝毒品倉儲，共扣得第二級毒品「大麻浸膏」2.8 公斤、第三級毒品「K 他命」60 公斤、「毒咖啡包」509 包、新興毒品「喵喵」原料「2-溴-4-甲基苯丙酮」2,653 公斤（現為第四級毒品）、「二、三級混合型毒品」11 公斤、新興毒品摻雜用之神經系統藥物「依替唑侖（Etizolam）」102 萬顆、調味用果汁粉 19 公斤、自動分裝機 2 台、改造手槍 1 把、子彈 34 顆等物，吳○○經承辦檢察官張志明訊問後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因本案緝獲毒品原料數量龐大，本署王添盛檢察長特指派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前往基隆地檢署召開專案會議，研商本案後續偵查方向，承辦檢察官並依專案會議結論指揮專案小組繼續深入追查，務將所有集團共犯查緝到案。

本署為執行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結合檢察、警察、調查、海巡、憲兵、關務等 6 大緝毒系統，彼此分享資訊，由本署設置全國毒品資料庫，藉由蒐集、分析全國各地檢署之毒品案件資料，以大數據方式，統合毒品情資，瞭解毒品案件趨勢，建構有效之打擊毒品犯罪措施；又為落實精緻偵查，於臺北、新北、臺中等八大地檢署設置數位採證中心，於各地檢署設置數位採證室，透過科技採證手段，掌握毒品犯嫌犯罪證據及其等關係網絡，達到「有效定罪，勿枉勿縱」、「無毒家園」之目標。